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S PUBLIC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遵照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儘管與2017年同期相比本期內之經營業績有所改善，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預計會錄得虧損。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書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部分所述，公共小巴牌照的市價在資產負債表日後進一步下降。由於公共小巴牌照市價持續下跌，預計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內錄入的非現金性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可能超過38,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9,250,000港元）。因此，儘管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本集團經營利潤（不包括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因車資上調、使用19座公共小巴和公共小巴租金支出有所下降而預計會有相當程度增長，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的虧損預期會增加（二零一七年：虧損22,890,000港元）。

本公司目前正在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並未通過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的確認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會有所不同。

本集團經審閱後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狀態之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完結前公佈。

謹請股東及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靈新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靈新先生(主席)、伍瑞珍女士、陳文俊先生(行政總裁)及黃慧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蔚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鵬飛博士、陳阮德徽博士及鄺其志先生。